



证券代码:002118

证券简称:紫鑫药业

公告编号:2016-090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6年10月28日，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吉林敦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并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吉林草还丹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草还丹药业”）向吉林敦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敦化农商行”）申请不超过3,000万元贷款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间为草还丹药业与敦化农商行签订的《借款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一年。

上述议案的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本项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并且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吉林草还丹药业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2年02月08日

住所：敦化市经济开发区宏大路999号

法定代表人：方勇

注册资本：5,000万元

经营范围：中成药、中药材、化学药品制剂加工销售、食品加工销售、酒精、白酒及饮料酒制造、针织品加工、广告业、种养殖业、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从事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本公司持股10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该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826,743,735.63元，负债总额180,582,039.33元，净资产总额为646,161,696.30元。201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6,590,559.78元，净利润2,170,445.33元。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与敦化农商行拟签订的保证合同，公司为草还丹药业向敦化农商行申请不超过 3,000 万元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草还丹药业与敦化农商行签订的《借款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一年。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草还丹药业申请贷款主要是为满足其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的要求。草还丹药业财务状况稳定，经营前景良好，公司持有草还丹药业 100%的股权，对其日常经营有绝对控制权，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对其提供担保是合理的，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 72,740 万元，全部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占 2015 年末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 41.85%，无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临时）决议》。

特此公告。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0 月 29 日